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TS (Holdings) Co., Ltd.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的年度業績公告

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概要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五年度」的業績概要如下：

- 本集團在本年度簽訂新合約金額為人民幣976,200,000元⁽¹⁾，而上一年度簽訂新合約金額為人民幣960,700,000元，比上一年度增加1.6%。
- 實現收益為人民幣927,800,000元，而上一年度收益為人民幣819,800,000元，比上一年度增長13.2%。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未完工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093,400,000元，而上年末未完工合約金額為人民幣859,700,000元，比上年末增加27.2%。
- 本集團實現毛利為人民幣325,200,000元，而上一年度毛利為人民幣305,300,000元，比上一年度增加6.5%；毛利率為35.0%，而上一年度毛利率為37.2%，比上一年度降低2.2個百分點。
-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利潤為人民幣70,500,000元，而上一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利潤為人民幣22,100,000元，比上一年度增加219.0%。

⁽¹⁾ 發電項目的簽訂新合約金額按照當期該項目實現的收益來確認。

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927,849	819,787
收益成本		<u>(602,698)</u>	<u>(514,518)</u>
毛利		325,151	305,269
重新計量一間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 公允價值產生的收益	14	350,170	–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69,301	38,473
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		(190,393)	(118,887)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3,814)	(36,289)
商譽減值	14	(373,464)	–
其他開支		(41,445)	(109,012)
財務成本		(7,465)	(10,537)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7,558</u>	<u>1,611</u>
除稅前溢利		125,599	70,628
所得稅開支	7	<u>(6,044)</u>	<u>(23,653)</u>
年內溢利		<u>119,555</u>	<u>46,975</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0,488	22,058
非控股權益		<u>49,067</u>	<u>24,917</u>
		<u>119,555</u>	<u>46,97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	9	<u>0.04</u>	<u>0.01</u>
攤薄	9	<u>0.04</u>	<u>0.01</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119,555</u>	<u>46,975</u>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19,030)	20,180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u>(493)</u>	<u>(77,271)</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19,523)</u>	<u>(57,091)</u>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100,032</u></u>	<u><u>(10,116)</u></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3,946	(13,239)
非控股權益	<u>36,086</u>	<u>3,123</u>
	<u><u>100,032</u></u>	<u><u>(10,11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5,879	68,291
物業及設備		384,807	468,469
無形資產		128,059	118,630
商譽		180,799	117,79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8,130	284,98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78,101	70,187
遞延稅項資產		9,80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54	–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056,729</u>	<u>1,128,363</u>
流動資產			
存貨		402,703	265,926
合約資產	11	116,245	260,50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508,038	369,85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103,319	1,6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2,364	366,847
應收關聯方款項		41,864	37,696
已抵押存款		39,682	77,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9,435	329,888
流動資產總額		<u>2,183,650</u>	<u>1,709,93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53,975	266,302
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1,841	212,386
計息銀行借款		268,181	246,114
應付關聯方款項		4,013	5,547
應付所得稅		88,391	105,656
流動負債總額		<u>976,401</u>	<u>836,005</u>
流動資產淨額		<u>1,207,249</u>	<u>873,926</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263,978</u>	<u>2,002,289</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263,978</u>	<u>2,002,28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406	1,165
計息銀行借貸	<u>15,287</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1,693</u>	<u>1,165</u>
資產淨值	<u>2,242,285</u>	<u>2,001,12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2	302
儲備	<u>1,826,957</u>	<u>1,880,922</u>
	1,827,259	1,881,224
非控股權益	<u>415,026</u>	<u>119,900</u>
權益總額	<u>2,242,285</u>	<u>2,001,12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灣仔駱克道20-24號金星大廈8樓。本公司主要行政辦公室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北路甲10號院204號樓(郵編：100015)。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為主要(i)在鐵路及電力行業提供基建技術相關的產品、專業解決方案及服務的供應商，(ii)能源相關管理及服務的供應商。於本年度，於收購恒拓開源後，本集團亦開展(iii)為航空業、製造業及政府等大型客戶提供軟件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服務的新業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如下：

- (a) 鐵路業務 — 根據客戶的需求，向客戶提供產品和專業解決方案，主要包括：鐵路通信產品、能基產品；及為鐵路客戶提供通信系統相關產品的維保服務、網優網規及技術諮詢等增值運營及服務。
- (b) 能源業務 — 在電力基礎設施建設領域，為客戶提供電力設備的產品和專業解決方案，主要包括：輸變電設備、發電設備等；發電；為客戶提供電廠建設、電網改造等相關電力基礎設施建設的規劃及技術諮詢服務、電廠的投資、建設及運營等增值運營及服務以及提供節能服務。
- (c) 航空業務 — 為航空業、製造業及政府等大型客戶提供軟件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服務。

2. 呈列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及批准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二四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惟如下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2.2所述採納與本集團相關且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人民幣千元)。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在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時，以及(如不可兌換)於釐定所用匯率及提供披露資料時應用一致的方針。

採納該等修訂導致保留盈利、匯兌波動儲備及非控股權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即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日期)的期初結餘分別減少人民幣186,242,000元、增加人民幣68,932,000元及減少人民幣93,283,000元。當日，本公司位於緬甸的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緬幣不可兌換為美元及人民幣等外幣。本集團根據該等修訂的過渡條文採納該等修訂，根據規定，本集團須按首次應用日期的估計即期匯率換算受影響的資產及負債，並將首次應用的任何影響確認為對保留盈利、匯兌波動儲備及非控股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

4. 經營分部資料

因管理需要，本集團根據其業務單位按以下經營分部開展業務：

(a) 鐵路業務

根據客戶的需求，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和專業解決方案，主要包括：鐵路通信產品及能基產品；及為鐵路客戶提供通信系統相關產品的維保服務、網優網規及技術諮詢等增值運營及服務。

(b) 能源業務

在電力基礎設施建設領域，為客戶提供電力設備的產品和專業解決方案，主要包括：輸變電設備、發電設備等；發電；及為客戶提供電廠建設、電網改造等相關電力基礎設施建設的規劃及技術諮詢服務、電廠的投資、建設及運營等增值運營及服務以及提供節能服務。

(c) 航空業務

為航空業、製造業及政府等大型客戶提供軟件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的分部溢利／虧損評估，而可呈報的分部溢利／虧損則按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相同，惟財務收入、財務成本、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商譽減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重新計量一間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產生的收益以及總部與公司收入及開支不予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鐵路業務 能源業務 航空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5)

銷售予外界客戶 519,794 235,822 172,233 927,849

分部業績 13,604 133,418 7,984 155,006

對賬：

財務收入 8,091

財務成本 (7,46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12,4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30,7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開支) (4,758)

重新計量一間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產生的收益 350,170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13,8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33,511)

商譽減值 (373,46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26,988

除稅前溢利 125,599

其他分部資料：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 - - 12,82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5,995 - 1,563 7,558

折舊及攤銷 (10,632) (41,245) (14,328) (66,205)

資本開支* 11,550 42,804 3,347 73,28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鐵路業務 人民幣千元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5)			
銷售予外界客戶	<u>483,533</u>	<u>336,254</u>	<u>819,787</u>
分部業績	42,331	95,008	137,339
對賬：			
財務收入			8,870
財務成本			(10,537)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2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5,50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開支)			(38,4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413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36,28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u>1,552</u>
除稅前溢利			<u>70,628</u>
其他分部資料：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	-	440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1,611
折舊及攤銷	(16,877)	(43,901)	(60,778)
資本開支*	<u>868</u>	<u>29,381</u>	<u>30,249</u>

* 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地域資料

(a) 外界客戶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u>634,129</u>	<u>363,355</u>
海外：		
緬甸	211,197	306,606
馬來西亞	22,457	116,198
匈牙利	<u>60,066</u>	<u>33,628</u>
	<u>293,720</u>	<u>456,432</u>
	<u>927,849</u>	<u>819,787</u>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按其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及香港	559,294	375,640
海外，主要是緬甸	<u>190,250</u>	<u>397,548</u>
	<u>749,544</u>	<u>773,188</u>

除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外，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均以資產的實際所在地為依據。

主要客戶的資料

能源業務分部下的一名客戶為本集團全年收益貢獻23.0% (二零二四年：36.7%)。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指之客戶合約收益	<u>927,849</u>	<u>819,787</u>

(i) 經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鐵路業務 人民幣千元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航空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產品及提供專業解決方案	493,089	-	49,012	542,101
維護服務	26,705	560	31,161	58,426
服務特許權協議下之修復服務	-	6,295	-	6,295
電力供應	-	228,967	-	228,967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	-	-	92,060	92,060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519,794</u>	<u>235,822</u>	<u>172,233</u>	<u>927,849</u>
地域市場				
中國內地	437,271	24,625	172,233	634,129
海外	<u>82,523</u>	<u>211,197</u>	-	<u>293,720</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519,794</u>	<u>235,822</u>	<u>172,233</u>	<u>927,849</u>
收益確認時間				
貨品及服務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6,603	-	141,072	147,675
貨品及服務隨時間轉移	<u>513,191</u>	<u>235,822</u>	<u>31,161</u>	<u>780,174</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519,794</u>	<u>235,822</u>	<u>172,233</u>	<u>927,849</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鐵路業務 人民幣千元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產品及提供專業解決方案	451,491	–	451,491
維護服務	32,042	12,985	45,027
服務特許權協議下之修復服務	–	22,419	22,419
電力供應	–	300,850	300,850
	<u>483,533</u>	<u>336,254</u>	<u>819,787</u>
地域市場			
中國內地	333,706	29,649	363,355
海外	149,827	306,605	456,432
	<u>483,533</u>	<u>336,254</u>	<u>819,787</u>
收益確認時間			
貨品及服務在某個時間點	17,296	–	17,296
貨品及服務隨時間轉移	466,237	336,254	802,491
	<u>483,533</u>	<u>336,254</u>	<u>819,787</u>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	2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30,768	5,50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2,413
財務收入	8,091	8,870
政府補助*	2,656	91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	12,825	440
租金收入總額	13,313	19,597
其他	1,648	509
	<u>69,301</u>	<u>38,473</u>

* 本集團已收取作為鼓勵本集團業務活動的附加費的政府補助。該等補助概無未達成的附帶條件，亦無或然項目。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其成員公司於其各自所在及經營的稅務司法權區所產生或獲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所得稅乃根據已頒佈稅率釐定。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的子公司須就其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二零二四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符合資格享受介乎5%至15%（二零二四年：15%）優惠所得稅率的若干子公司除外。

根據中國稅項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內地並無場所或營業地點或在中國內地設有場所或營業地點但與相關收入並無實際關連的非居民企業須就多類被動收入（例如來自中國內地實體的股息收入）繳交10%預扣稅，而分派二零零八年前的盈利則獲豁免繳交該預扣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所成立子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回盈利（「未匯回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二四年：無），因董事認為該等子公司於可見未來不太可能分派此盈利。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匯回盈利的金額約為人民幣729,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90,000,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未有就本年度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於緬甸註冊的子公司須就其應納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25%)。此外，非緬甸註冊子公司亦須就於緬甸賺取的服務收入繳納緬甸預扣稅，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2.5%)。

於馬來西亞及匈牙利註冊成立的子公司須就其應納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24%及18%。

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一年內撥備	5,866	972
一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54	159
緬甸企業所得稅	13,905	22,052
緬甸預扣稅	27	133
匈牙利企業所得稅	1,132	-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	3,673
	<u>21,284</u>	<u>26,989</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u>(15,240)</u>	<u>(3,336)</u>
所得稅開支	<u><u>6,044</u></u>	<u><u>23,653</u></u>

8. 股息

本公司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70,48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058,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720,185,862股(二零二四年：1,709,061,415)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年內並無潛在攤薄的已發行股份，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22,058,000元及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視作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二零二四年
股份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基本)	1,709,061,415
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視作無償發行股份的影響	<u>5,124,649</u>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已攤薄)	<u><u>1,714,186,064</u></u>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15,821	467,981
減值	<u>(148,518)</u>	<u>(129,494)</u>
	467,303	338,487
應收票據	<u>40,735</u>	<u>31,367</u>
	<u>508,038</u>	<u>369,854</u>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按原發票額扣除任何虧損撥備確認及入賬。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有介乎30至180天的信貸期。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一般為180天至270天。

由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分散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06,478	48,984
六個月至一年	228,095	162,525
一年至兩年	73,244	59,109
兩年至三年	31,129	30,737
三年以上	<u>28,357</u>	<u>37,132</u>
	<u>467,303</u>	<u>338,487</u>

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29,494	94,672
減值	16,471	35,148
業務合併	10,313	-
撤銷	(7,760)	(326)
	<u>148,518</u>	<u>129,49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8,518</u>	<u>129,494</u>

虧損撥備細目如下：

	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信用減值	亞邦偉業	恒拓開源 子集團	除亞邦偉業 及恒拓開源 子集團外的 實體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金額	75,368	2,825	102,310	435,318	615,821
信貸虧損	75,368	2,347	10,066	60,737	148,518
平均信貸虧損率	100.00%	83.08%	9.84%	13.95%	24.12%
	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信用減值	亞邦偉業	外的實體	除亞邦偉業 外的實體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金額	54,214	2,861	410,906	467,981	
信貸虧損	54,214	1,747	73,533	129,494	
平均信貸虧損率	100.00%	61.06%	17.90%	27.67%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個客戶群體之細分人群的逾期天數而計算(即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形式信用保險的保障程度)。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如果逾期六年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無法再訴諸法律，則應予以撤銷。

管理層根據結餘之賬齡對其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終身預期信貸虧損透過評估每組貿易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透過根據客戶群、地理區域、期限及客戶類型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評估一系列可能結果而確定的概率加權金額應用於貿易應收款項。影響收款可能性的決定性因素是客戶屬性。在評估從客戶處收款的可能性時，應考慮當前和未來經濟因素的影響。由於亞邦偉業及恒拓開源子集團的客戶群體不同於本集團中的其他實體，因此有三套(二零二四年：兩套)不同的撥備矩陣。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在使用撥備矩陣後的信貸風險情況。

亞邦偉業

亞邦偉業過往年度從事為高速公路行業提供智能交通服務。自二零一七年來，並無開展該業務。

亞邦偉業的信貸風險資料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損率		虧損 人民幣千元
逾期：			
不到一年	—	—	—
一年至兩年	—	—	—
兩年至三年	—	—	—
三年至四年	80.34%	1,994	1,602
四年至五年	86.11%	540	465
五年至六年	96.22%	291	280
六年以上(信用減值)	100.00%	2,841	2,841
		<u>5,666</u>	<u>5,188</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損率		虧損 人民幣千元
逾期：			
不到一年	—	—	—
一年至兩年	—	—	—
兩年至三年	55.85%	1,993	1,113
三年至四年	69.07%	540	373
四年至五年	79.57%	328	261
五年至六年	0.00%	—	—
六年以上(信用減值)	100.00%	3,191	3,191
		<u>6,052</u>	<u>4,938</u>

恒拓開源子集團

恒拓開源子集團的信貸風險資料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逾期：			
不到一年	1.81%	67,574	1,226
一年至兩年	6.64%	15,619	1,037
兩年至三年	14.42%	7,794	1,124
三年至四年	24.55%	5,760	1,414
四年至五年	88.91%	2,688	2,390
五年至六年	100.00%	2,875	2,875
六年以上(信用減值)	100.00%	—	—
		<u>102,310</u>	<u>10,066</u>

除亞邦偉業及恒拓開源子集團外的實體

本集團除亞邦偉業及恒拓開源子集團外的實體主要從事為鐵路行業及電力行業提供產品、專業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大多數客戶為國有企業及鐵路局。

除亞邦偉業及恒拓開源子集團外的實體的信貸風險資料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逾期：			
不到一年且尚未逾期	3.46%	277,828	9,602
一年至兩年	8.62%	64,195	5,533
兩年至三年	15.58%	28,973	4,514
三年至四年	29.22%	16,773	4,901
四年至五年	44.44%	2,903	1,290
五年至六年	78.16%	44,646	34,897
六年以上(信用減值)	100.00%	62,350	62,350
		<u>497,668</u>	<u>123,08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虧損 人民幣千元
逾期：			
不到一年且尚未逾期	2.32%	216,524	5,014
一年至兩年	7.69%	64,029	4,921
兩年至三年	17.28%	36,093	6,237
三年至四年	29.14%	7,925	2,309
四年至五年	40.30%	51,634	20,809
五年至六年	98.68%	34,700	34,243
六年以上(信用減值)	100.00%	42,475	42,475
		<u>453,380</u>	<u>116,008</u>

除使用撥備矩陣的虧損撥備外，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人民幣10,17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48,000元)，且撥備前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0,17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48,000元)。

11.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144,624	292,826
減值	(28,379)	(32,325)
	<u>116,245</u>	<u>260,501</u>

合約資產初始按產品銷售、提供專業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所賺取的收益確認。在依據項目的里程碑向客戶出具賬單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減少的原因為年末正在進行的項目減少以及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與恒拓開源子集團的業務合併。

合約資產轉換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時間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6,245	260,501
一年以上	—	—
	<u>116,245</u>	<u>260,501</u>

合約資產減值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2,325	30,677
業務合併	332	—
撤銷	(964)	—
(減值撥回)減值	<u>(3,314)</u>	<u>1,64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379</u>	<u>32,325</u>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所採用的撥備率，乃參考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釐定，原因為合約資產與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同一客戶群。

減值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情況：

	信用減值	亞邦偉業	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恒拓開源 子集團	除亞邦偉業 及恒拓開源子 集團外的實體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金額	23,011	2,482	4,683	114,448	144,624
信貸虧損	23,011	2,448	144	2,776	28,379
平均信貸虧損率	100.00%	98.63%	3.07%	2.44%	19.62%

	信用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亞邦偉業	除亞邦偉業外的實體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金額	23,011	2,482	267,333	292,826
信貸虧損	23,011	2,448	6,866	32,325
平均信貸虧損率	100.00%	98.63%	2.57%	11.04%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 或然代價	19,932	1,629
— 銀行理財產品	83,387	—
	<u>103,319</u>	<u>1,629</u>
非流動		
— 非上市互惠基金	38,287	35,114
— 非上市股權投資	38,759	33,496
— 上市股權投資	1,055	1,577
	<u>78,101</u>	<u>70,187</u>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不足一年	159,477	132,952
一年至兩年	24,575	39,695
兩年以上	69,923	93,655
	<u>253,975</u>	<u>266,302</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且信貸期一般介乎1至360天。

14. 公允價值計量產生的收益及商譽減值

年內，本集團完成了對恒拓開源的收購（「收購事項」），本集團因此實現對恒拓開源的控制。收購事項的代價為本集團先前持有的恒拓開源股權，恒拓開源於收購事項前入賬列為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先前持有的恒拓開源股權。公允價值乃參考恒拓開源股份於該日期的公開市場報價而釐定。

由於恒拓開源股份的市場價格於收購日期大幅高於其賬面值，亦高於恒拓開源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因此本集團於年度損益中確認重新計量收益人民幣350,170,000元，並確認商譽人民幣435,850,000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透過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對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進行減值評估。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使用價值計算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產生能力推導，並非與恒拓開源股份之市場價格波動直接掛鉤。減值測試顯示商譽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因此，本集團釐定與恒拓開源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商譽減值合共人民幣373,464,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年度本集團整體經營情況回顧

本年度，本集團簽訂新合約為人民幣976,200,000元，比上一年度增加1.6%；本集團實現收益人民幣927,8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13.2%；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未完工合約為人民幣1,093,400,000元，比上年末增加27.2%；本集團產生毛利為人民幣325,200,000元，比上一年度增加6.5%，毛利率則由上一年度的37.2%降低至35.0%。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利潤為人民幣70,500,000元，而上一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利潤為人民幣22,100,000元。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鐵路、電力及航空行業為客戶提供基建技術相關的產品、專業解決方案及服務，及為客戶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如下：

- (a) 鐵路業務 — 根據客戶的需求，向客戶銷售滿足其需求的產品和專業解決方案，包括：鐵路通信產品及能基產品。同時，本集團也為鐵路客戶提供通信系統相關產品的維保服務、網優網規及技術諮詢等增值運營及服務。
- (b) 能源業務 — 在電力基礎設施建設領域，為客戶提供電力設備的產品和專業解決方案，包括：輸變電設備、發電設備等。同時，也會根據客戶需求，為客戶提供電廠建設、電網改造等相關電力基礎設施建設的規劃及技術諮詢服務，以及電廠的投資、建設及運營等增值運營及服務，及為客戶提供合同能源管理。

- (c) 航空業務 — 主要為航空業客戶提供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信息系統整合服務、運維服務。主要業務：(1)在航空公司信息化領域，公司綜合運用大數據、雲計算、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術提供生產運行管理、營銷管理、機務維修管理的全方位解決方案。(2)在智慧機場領域，通過技術、數據、業務的三者融合，實現機場運行的高效、共享、智能。智慧機場系列產品主要包括基於機場綜合保障所需的指揮調度、安全監控、航油管理等領域的整體方案。

業務回顧

1. 鐵路業務國內市場持續增長，海外市場再獲大額訂單

在鐵路業務領域，本集團堅持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持續鞏固在國內鐵路通信細分市場的競爭力，相關產品與解決方案業務保持較高市場佔有率。同時，集團積極拓展數字化、數字能源等新興業務，依託持續技術創新與服務優化，為國內業務收入的穩步增長奠定了紮實基礎。

在深耕國內市場的同時，集團積極開拓海外業務。本年度，本集團成功中標尼日利亞卡馬鐵路項目通信系統設備及技術分包採購項目，合約金額約人民幣1.69億元。該項目中標標誌著在「一帶一路」倡議引領下，本集團向覆蓋更廣泛區域的海外鐵路市場邁出了堅實一步，國際業務佈局得到進一步拓展。

2. 能源業務穩定增長

在電力業務方面，本集團於緬甸仰光投資建造並運營的AHLONE 15.1萬千瓦電廠項目及緬甸Hlawga 12.3萬千瓦電廠修復項目，本年度電廠項目由於緬甸客戶再次上調了實際結算匯率，導致淨利潤大幅增長。

在新能源業務方面，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節能減排號召，致力於向碳達峰、碳中和的目標邁進，並取得了顯著進展。

本年度「任丘東等12對服務區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併網驗收進入運營期。此外，本年度本集團又成功簽約順平11對服務區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為本集團新能源業務的持續發展和市場拓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3. 民航業務為集團多元化發展奠定基礎

本年度，公司踐行「立足民航業務，全面擁抱人工智能，大力佈局低空經濟」的發展戰略。民航方面，保持穩健發展態勢；人工智能方面，推出基於大模型技術的產品，以技術創新帶動業務發展；低空經濟領域，產品研發與市場拓展並進，業務有序開展。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實現了對恆拓開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恆拓開源」）的控制。恆拓開源主要為航空業客戶提供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信息系統整合服務、運維服務。其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為834415。

業務展望

1. 鐵路業務

聚焦鐵路通信技術前沿發展與數字化轉型

目前以5G-R、智能運維、IPv6+為代表的創新技術，正日益成為推動鐵路數智化發展的核心動力。從宏觀方面，隨著中國鐵路的高速發展，鐵路行業將加速向數字化、雲化、智能化發展。本集團將加大鐵路數字化建設方面的投資力度，在保持鐵路通信領域的現有領先市場份額的同時，積極開拓信息領域市場，力求在鐵路智能化建設和5G-R建設中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繼續深耕海外鐵路市場業務

本集團成功簽約匈塞(匈牙利—塞爾維亞)鐵路匈牙利段、馬東(馬來西亞東海岸銜接鐵路項目)鐵路在內的多條海外高鐵項目及古晉智軌(馬來西亞古晉城市交通系統(KUTS)沙撈越地鐵項目)地鐵項目，並處於陸續交付中。本年度，本集團成功中標尼日利亞卡馬鐵路項目(尼日利亞卡馬項目通信系統設備及技術分包採購項目)(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69億元)。未來隨著中國鐵路持續擴大對外開放，以及「一帶一路」倡議在全球範圍內的影響力進一步提升，跨國跨區域鐵路基礎設施合作需求將持續釋放，本集團將基於現有項目經驗與市場基礎，持續加大海外鐵路市場的資金、技術與人才投入，主動挖掘海外合作機會，推動海外鐵路業務實現規模化、高質量發展。

2. 能源業務

保持電力業務穩定發展

在電力業務電廠項目方面，本集團於緬甸仰光投資建造並運營的AHLONE 15.1萬千瓦電廠項目，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正式投入運營，與緬甸電力部的第一期合同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到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本集團與緬甸電力部的續約合同已簽署，第二期合同於二零三一年一月到期。此外，緬甸的Hlawga 12.3萬千瓦電廠修復項目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實現了聯合循環發電，其運營期為十年。目前，這兩家電廠均處於穩定發展期，為公司電力業務穩定發展打下堅實基礎。同時，隨著「一帶一路」倡議的推進，本集團也在積極拓展海外的電廠項目業務。

積極拓展新能源業務

本集團在穩固電廠項目發展的基礎上，積極拓展新能源業務，涵蓋光伏發電、充電樁、儲能以及合同能源管理等多個領域。

- 在光伏發電業務方面，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成功簽訂「順平11對服務區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完成建設並實現併網發電。本集團將繼續發掘優質的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
- 同時，本集團也在積極拓展充電樁、儲能以及其他多能互補類項目，致力於推動新能源業務的全面發展。

3. 航空業務

作為本集團新的業務板塊，集團將大力支持恆拓開源在航空領域的既有業務精耕細作，不斷推出大模型、人工智能等解決方案。同時，將低空經濟業務作為恆拓開源新的業務增長點。

財務回顧

收益

按行業分部

本年度，本集團實現的收益情況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各行業分部收益		
鐵路	519,794	483,533
能源	235,822	336,254
航空	172,233	—
總計	<u>927,849</u>	<u>819,787</u>

(i) 鐵路

本年度，鐵路分部確認收益為人民幣519,8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36,300,000元，增加7.5%。

該分部簽訂新合約為人民幣549,40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48,100,000元；而截至本年末未完工合約為人民幣722,700,000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6,100,000元。

(ii) 能源

本年度，能源分部確認收益為人民幣235,80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100,500,000元，減少29.9%。收益的減少主要是由於電廠項目本年度執行了經修訂的IAS 21(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相關規定，本年度結算匯率按市場匯率核算所致。

該分部簽訂新合約為人民幣218,00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145,100,000元，主要是由於電廠項目本年度執行了經修訂的IAS 21(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相關規定，導致收益較上一年度減少較多。

若與去年保持同口徑計算比較，因緬甸客戶於2024年9月、2025年4月兩次上調實際結算匯率，本年度收益與新簽合約實際均較去年有大幅增長。

(iii) 航空

本年度，航空分部確認收益為人民幣172,200,000元，其中：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92,000,000元；系統集成及其服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49,000,000元；運維服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31,200,000元。

按業務模式

本年度，本集團實現的收益情況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各業務模式收益		
產品及專業解決方案	542,101	451,491
增值運營及服務	385,748	368,296
總計	<u>927,849</u>	<u>819,787</u>

(i) 產品及專業解決方案

本年度，產品及專業解決方案業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542,1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90,600,000元，增加20.1%。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實現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實現並表，其航空業務對本年度確認收益貢獻較大。

該業務簽訂新合約為人民幣599,4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64,200,000元；而截至本年末未完工合約為人民幣778,300,000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83,600,000元；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實現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實現並表，其航空業務對本年度新簽合約及本年末未完工合約貢獻較大。

(ii) 增值運營及服務

本年度，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385,7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17,400,000元，增加4.7%，其中：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實現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實現並表，其航空業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123,200,000元；本年度能源業務確認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00,400,000元，主要是由於電廠項日本年度執行了經修訂的IAS 21(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相關規定，本年度結算匯率按市場匯率核算所致。

本年度，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簽訂新合約為人民幣376,80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48,700,000元，主要是由於電廠項日本年度執行了經修訂的IAS 21(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相關規定，本年度結算匯率按市場匯率核算所致。而截至本年末未完工合約為人民幣315,100,000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50,1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實現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實現並表，其航空業務對本年末未完工合約貢獻較大。

若與去年保持同口徑計算比較，因緬甸客戶於2024年9月、2025年4月兩次上調實際結算匯率，本年度收益與新簽合約實際均較去年有大幅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在本年度實現毛利人民幣325,200,000元，比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19,900,000元。毛利率則由上一年度的37.2%降至本年度的35.0%。

按行業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各行業分部毛利及毛利率		
鐵路	79,223	101,466
毛利率%	15.2%	21.0%
能源	165,587	203,803
毛利率%	70.2%	60.6%
航空	80,341	—
毛利率%	46.6%	—
總計	<u>325,151</u>	<u>305,269</u>
毛利率	<u>35.0%</u>	<u>37.2%</u>

(i) 鐵路

本年度鐵路分部確認毛利為人民幣79,20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22,300,000元。毛利率為15.2%，比上一年度減少5.8個百分點。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所執行的公安部科技信息化雲項目、尼日利亞卡卡鐵路項目、馬東鐵機櫃電源增補等項目毛利率偏低造成，該等項目系公司基於戰略發展考量而為。

(ii) 能源

本年度能源分部確認毛利為人民幣165,60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38,200,000元。毛利率為70.2%，比上一年度增加9.6個百分點。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於電廠項日本年度執行了經修訂的IAS 21(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相關規定，本年度結算匯率按市場匯率核算所致。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緬甸客戶於2024年9月、2025年4月兩次上調實際結算匯率所致。

(iii) 航空

本年度航空分部確認毛利為人民幣80,300,000元，毛利率為46.6%。其中：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確認毛利為人民幣36,100,000元，毛利率為39.2%；系統集成及其服務確認毛利為人民幣27,100,000元，毛利率為55.4%；運維服務確認毛利為人民幣17,100,000元，毛利率為55.0%。

按業務模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各業務模式毛利及毛利率		
產品及專業解決方案	104,223	91,877
毛利率%	19.2%	20.3%
增值運營及服務	220,928	213,392
毛利率%	57.3%	57.9%
總計	<u>325,151</u>	<u>305,269</u>
毛利率	<u>35.0%</u>	<u>37.2%</u>

(i) 產品及專業解決方案

本年度產品及專業解決方案業務確認毛利為人民幣104,2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12,300,000元；毛利率為19.2%，比上一年度減少1.1個百分點。毛利增加主要是本年度本集團實現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實現並表所致。

(ii) 增值運營及服務

本年度，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確認毛利為人民幣220,9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7,500,000元。毛利率為57.3%，比上一年度減少0.6個百分點。

重新計量一間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產生的收益／商譽減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實現了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實現併表，本年度重新計算恆拓開源於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50,200,000元；根據評估報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回收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金額計提減值，本年度恆拓開源商譽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73,500,000元。本年度由於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影響，上述原因導致淨利潤減少人民幣23,300,000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¹⁾為人民幣65,1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29,400,000元。本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含：(i)業績承諾補償收益約為人民幣18,300,000元；(ii)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13,300,000元；(iii)持有理財產品出售產生收益約為人民幣12,800,000元；(iv)利息收入約為人民幣8,100,000元；(v)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約為人民幣8,200,000元；及(vi)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4,400,000元。

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

本年度，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90,40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71,500,000元，主要是本年度本集團實現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其本年度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2,400,000元。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本年度，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3,800,000元；而上一年度減值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6,30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22,500,000元。

⁽¹⁾ 其他收入及收益不包含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其他開支

本年度，其他開支⁽²⁾為人民幣41,400,000元，比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30,000,000元，主要是由於(i)本年度長期股權投資減值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4,200,000元；(ii)電廠項目本年度執行了經修訂的IAS 21(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相關規定，本年度結算匯率按市場匯率核算，導致本年度匯兌收益為人民幣5,800,000元，而上一年度匯兌損失為人民幣70,100,000元；(iii)本年度投資性房地產持有期間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人民幣12,400,000元。

應佔合營／聯營公司之收益

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之收益為人民幣7,600,000元，而上一年度為人民幣1,6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底收購北京中智潤邦科技有限公司的40%股權，其下半年貢獻收益約為人民幣4,600,000元。

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本年度，本集團對深圳鴻陸、Helios Energy Limited(股票代碼：HE8.AX)、新一族及蘇州華蓋持有的權益性投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4,200,000元；而上一年度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人民幣34,700,000元，其中包含恆拓開源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人民幣27,400,000元。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對恆拓開源實現了控制，本年度該項下不包含恆拓開源的影響。如果不考慮恆拓開源的因素，上一年度虧損金額為人民幣7,300,000元，本年度較上一年度利潤增加人民幣11,500,000元。

深圳鴻陸主要從事物聯網行業RFID硬件及方案集成商業務。Helios Energy Limited主要是在美國得克薩斯州從事油氣開採業務。新一族主要是依託「越野e族」及相關IP和社群等資源，在線社群運營、線下俱樂部鋪設，及其衍生的越野車主機廠開展的聯名品牌越野車的造車業務和其他業務。蘇州華蓋是一家以從事資本市場服務為主的企業。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i)深圳鴻陸的16.0%股權，對其投資成本為人民幣23,400,000元，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0,200,000元(相當於資產總值0.6%)，(ii) Helios Energy Limited 1.34%股權(即24,989,900股股份)，對其投

⁽²⁾ 其他開支不包含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資成本為人民幣2,300,000元，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00,000元(相當於資產總值的0.03%)，(iii)新一族的5.71%股權，對其投資成本為人民幣7,500,000元，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資產總值0.1%)，以及(iv)蘇州華蓋的19.61%股權，對其投資成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000,000元(相當於資產總值的0.4%)。本集團本年度投資於深圳鴻陸、Helios Energy Limited、新一族及蘇州華蓋的股份的收益/(虧損)(包括未實現收益/(虧損)分別為人民幣5,300,000元，人民幣(500,000)元，人民幣(8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元。本年度，我們已分別從深圳鴻陸、Helios Energy Limited、新一族及蘇州華蓋收取股息人民幣0元、人民幣0元、人民幣0元及人民幣0元。本公司不時對相關行業的技術公司進行戰略投資，並將於適當時尋求進一步合作機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計息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本年度，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7,500,000元，上一年度約為人民幣10,5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元，而上一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3,700,000元。

本年利潤

本年度，本集團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119,600,000元，而上一年度淨利潤為人民幣47,000,000元，較上一年度淨利潤增加為人民幣72,600,000元。主要原因：(i)本年度電廠項目由於緬甸客戶上調了實際結算匯率及發電量增長等影響，導致淨利潤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89,900,000元；(ii)本年度金融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變動及出售收益約為人民幣12,800,000元，而上一年度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出售虧損為人民幣33,500,000元，導致淨利潤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46,300,000元；(iii)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實現了對恆拓開源的控制，重新計算恆拓開源於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50,200,000元；本年度由於對恆拓開源的控制造成的商譽及長投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407,700,000元。本年度由於對恆拓開源的控制影

響，上述原因導致淨利潤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57,500,000元；(iv)本年度，受毛利、其他收入及收益、銷售與分銷及行政開支、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其他開支、財務成本等經營性因素淨影響，淨利潤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6,000,000元。

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利潤為人民幣70,500,000元，而上一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利潤為人民幣22,100,000元。

存貨周轉日數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鐵路通信相關的產品及備品備件。本年度，存貨周轉日數為202日(上一年度：320日)。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為173日(上一年度：183日)。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本年度，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為158日(上一年度：335日)。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主要運營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即期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68,20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6,100,000元)、1-2年內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800,000元、2-5年內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8,300,000元、5年以上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4,200,000元分別以固定利率、以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及以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減若干個基點計算利息。

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500,000元)以緬幣計值外，本集團的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主要使用人民幣、緬幣、美元及港幣借貸及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2(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³⁾為人民幣455,700,000元(上年末：人民幣161,400,000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94,3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⁴⁾為-22.0%，較上年末的-9.7%下降12.3個百分點。

財務政策

本集團實行穩健的財務政策，嚴格控制現金及風險管理。在不影響本集團業務運營或資本開支的情況下，利用盈餘現金儲備投資理財產品，以產生收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風險。

匯率風險及對沖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緬甸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成本及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緬幣、港幣及美元計值，故本集團因其之間的匯率波動承擔潛在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的主要經營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緬甸並以當地貨幣或美元計值，所以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港幣、緬幣或美元計值，而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此情況亦使本集團於每呈報日期換算該等資產及負債時承擔潛在外匯風險。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協議或購買工具以對沖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但會繼續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採取審慎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³⁾ 現金淨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息銀行貸款及抵押存款。

⁽⁴⁾ 槓桿比率指經調整現金(計息銀行貸款加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已抵押存款及現金與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39,70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600,000元)外，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其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85,500,000元的樓宇、評估價值約為人民幣55,900,000元的房產、兩家子公司股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0,80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一家子公司於協議中的7個服務區供電收費權所發生(包括現有的和將有的)應收款項作為質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上年末，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其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87,300,000元的樓宇、評估價值約為人民幣72,800,000元的房產、兩家子公司股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8,10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一家子公司於購電協議項下的收取付款及任何其他應收款項的權利，本集團賬面金額為人民幣246,700,000元的機械及設備，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質押予金融機構的資產。

重大投資

認購私募股權基金

誠如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西藏智航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西藏智航」)、上海久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西藏智航同意認購久銘專享10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該基金」)中的股份，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

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中國證券市場上的多種金融工具組合。認購金額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支付。根據適用會計政策，本公司於財務報表中將該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算的金融資產(非流動)。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贖回全部基金股份，產生實際持股虧損約人民幣3,597,807元。

認購理財產品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恒拓開源認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售的兩款理財產品(「該等產品」)，即共贏智信匯率掛鉤人民幣結構性存款及共贏智信利率掛鉤人民幣結構性存款，各產品的本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

認購該等產品的決策乃基於以下考慮因素而作出：(i)該等產品具保本性質且風險低；(ii)有機會提升恒拓開源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使用效率；及(iii)該等產品年化回報較中國商業銀行發行的標準定期存款略高。

其後，恒拓開源已悉數贖回該等產品：(i) 共贏智信匯率掛鈎人民幣結構性存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贖回，回報約人民幣182,466元；及(ii) 共贏智信利率掛鈎人民幣結構性存款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贖回，回報約人民幣147,205元。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及其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有關未來重大投資的具體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及聯營公司

收購北京中智潤邦科技有限公司40%股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亞邦偉業技術有限公司(「亞邦偉業技術」)與潘建國先生(「潘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亞邦偉業技術有條件同意收購而潘先生有條件同意出售北京中智潤邦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4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0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的公告。

上述收購事項的工商登記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完成。

履行溢利保證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北京昊天佳捷新能源有限公司（「昊天佳捷」）、蔣春慶先生（「蔣先生」）及北京九建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九建」）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九建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昊天佳捷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蔣先生有條件同意出售北京九建的5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6,500,000元。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完成。

具體而言，蔣先生於九建股份轉讓協議保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保證期」），北京九建合同能源管理業務的總收入將不少於人民幣180,000,000元，且保證期內各年該業務分部的平均毛利率將不少於35%（「溢利保證」）。

根據九建股份轉讓協議的相關條款進行的計算，北京九建於保證期內的合同能源管理業務的總收入為約人民幣114,000,000元，差額約為人民幣66,000,000元。因此，北京九建未能履行九建股份轉讓協議所載的溢利保證。根據九建股權轉讓協議，倘保證期內相關收入實際金額少於人民幣140,000,000元，昊天佳捷有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將根據九建股權轉讓協議所購買的55%股權售回予蔣先生或北京九建（以削資方式）。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已同意修訂九建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有關未能達致溢利保證之安排，並據此與蔣先生及北京九建訂立九建股份轉讓協議之補充協議（「九建補充協議」）。根據九建補充協議，訂約方同意將昊天佳捷行使其該權利之時限由擔保期後一個月延長至兩年。截至本公告日期，昊天佳捷並無行使其權利以售回北京九建的55%股權。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年度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之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900名全職僱員及4名兼職僱員。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由董事會基於相關個別人士的個人職位、責任及表現，及本集團業績及市況制定。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去年同期：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的庫存股份數目為零。

企業管治

本公司十分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亦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本公司對股東的責任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標準。在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截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成立，自本公司上市起生效。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採納審核委員會現行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來宏毅先生、周建民先生及黃建玲女士。來宏毅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審閱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此外，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富睿瑪澤)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了獨立審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以便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股份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富睿瑪澤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獲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富睿瑪澤)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草案中所載金額一致。富睿瑪澤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富睿瑪澤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刊發二零二五年度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如要求)及於本公司網站www.01900.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致謝

本公司主席謹藉此機會對董事會、管理層及本公司全體員工的盡心竭力與勤勉精神，以及本公司股東及商業夥伴對本集團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杰

北京，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杰先生及姜海林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建民先生、黃建玲女士及來宏毅先生。